



## 习近平同塔吉克斯坦总统拉赫蒙举行会谈

新华社杜尚别7月5日电 当地时间7月5日下午，国家主席习近平同塔吉克斯坦总统拉赫蒙在杜尚别总统府举行会谈。两国元首宣布发展新时代中塔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习近平乘车抵达总统府前广场时，拉赫蒙在下车处热情迎接。

拉赫蒙为习近平举行盛大隆重的欢迎仪式。

两国元首一同登上检阅台。军乐团奏中塔两国国歌，鸣21响礼炮。习近平在拉赫蒙陪同下检阅仪仗队，用塔语问候“大家好！”仪仗队员用塔语齐声回应“您好，主席阁下！”两国元首分别同对方陪同人员一一握手致意，随后一同观看分列式。

欢迎仪式后，两国元首先后举行小范围会谈和大范围会谈。

习近平指出，中国和塔吉克斯坦山水相连、唇齿相依、命运与共。两国关系具有深厚的历史渊源、坚实的政治基础、丰富的合作内涵、广泛的民意支持。在双方共同努力下，两国政治互信持续深化，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成果丰硕，一系列重大项目进展顺利，有力促进了两国共同发展。去年，你对中国进行国事访问，我们决定致力于构建世代友好、休戚与共、互利共赢的中塔命运共同体。新形势下，中方愿同塔方发展新时代中塔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更高起点上构建中塔命运共同体，助力两国发展振兴。

习近平指出，昨天晚上，总统先生为我在机场举行最高礼遇的盛大欢迎仪式，充分体现了塔吉克斯坦政府和人民对中国的热情友好，让我深受感动。中方为塔吉克斯坦国家建设取得的成就感到高兴，将继续坚定推进中塔友好互利合作，支持塔吉克斯坦走符合本国国情的发展道路，支持塔方为维护国家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所作的努力，坚决反对任何外部势力以任何借口干涉塔吉克斯坦内政。中国永远是塔吉克斯坦值得信赖的朋友、可以倚重的伙伴、亲密无间的兄弟。

习近平指出，新中国成立75年来，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正在朝着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中国大

力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和中国式现代化。中方愿同塔方交流分享发展经验和机遇，推进两国发展战略对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提升经贸合作质量和规模，优化互联互通合作，深化农业合作，扩大关键矿产资源合作，拓展新能源、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电子商务等领域合作，助力塔方发展现代化产业体系。双方要加强执法安全部门合作，有力打击“三股势力”，筑牢两国发展的坚固防线。双方还要扩大青年、媒体、智库、妇女、旅游等人文合作。

习近平强调，中国—中亚机制是六国的共同创举。中方愿同塔方和有关各方一道，不断做优做强中国—中亚机制，推动中国中亚合作

取得更多实打实的成果。中塔同为发展中国家，要同广大“全球南方”国家一道，加强团结协作，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倡导平等有序的世界多极化和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拉赫蒙表示，习近平主席在首次对塔吉克斯坦进行国事访问十周年之际再次到访，具有重要象征意义。中国和塔吉克斯坦是友好近邻和忠诚朋友。在我同习近平主席战略引领下，近年来塔中两国关系保持良好发展，各领域合作取得积极成果，在多边机构中保持高水平沟通协作。塔中关系堪称国与国关系的典范。习近平主席是备受中国人民爱戴和世界人民钦佩的世界级领导人。（下转A2版）

## 六部门联合发文 打击财务造假形成组合拳

明确坚决打击和遏制的重点领域，证监会已制定细化工作方案

证券时报记者 程丹

证监会联合公安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国务院国资委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做好资本市场财务造假综合惩防工作的意见》（下称《意见》），7月5日国务院办公厅正式转发《意见》全文。

《意见》从打击和遏制重点领域财务造假、优化证券监管执法体制机制、加大全方位立体化追责力度、加强部际协调和央地协同、常态化长效化防治财务造假等5个方面提出17项具体举措。证监会表示，这为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资本市场财务造假综合惩防工作指明了方向，将有力推动各方进一步严惩财务造假，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全面构建财务造假综合惩防新的工作格局，为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 五方面惩治 资本市场财务造假

《意见》共20项内容，多措并举提升对资本市场财务造假的打击和防范力度，强化惩防并举、标本兼治。

一是坚决打击和遏制重点领域财务造假。包括严肃惩治欺诈发行股票债券、虚假信息披露、挪用募集资金和逃废债等行为，严厉打击系统性造假和第三方配合造假，加强对滥用会计政策实施造假的监管，强化对特定领域财务造假的打击。

二是优化证券监管执法体制机制。包括健全线索发现机制，发挥科技手段支撑作用，增强穿透监管能力。加快推进监管转型，完善重大案件调查处罚机制，提高查办质效。深化证券执法与司法机关在信息共享、案件办理、警示教育等方面的协作，提升大案要案查处效率。

三是加大全方位立体化追责力度。包括加快出台上市公司监管条例，强化行政追责威慑力。推动出台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罪司法解释，加强对“关键少数”及构成犯罪配合造假方的刑事追责。完善民事追责支持机制，推动简化登记、诉讼、执行程序，加强对投资者赔偿救济，提高综合违法成本。（下转A2版）

● 严肃惩治欺诈发行股票债券行为，严厉打击系统性造假和配合造假

● 加强对滥用会计政策实施造假的监管，强化对特定领域财务造假的打击

● 健全线索发现机制，提升行政执法效能，深化行刑衔接协作

● 强化行政追责威慑力，推动加大刑事追责力度，推动完善民事追责支持机制

● 增强公司治理内生约束，压实中介机构“看门人”责任，完善财务信息相关制度，加强联合惩戒与社会监督

证监会已经制定贯彻落实《意见》的细化工作方案，并将积极会同国资监督管理机构、金融监管部门、有关企业主管部门、公安机关、地方政府等，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密切协作形成合力，推动《意见》各项任务、要求落地见效。

图虫创意/供图

## 让财务造假者感到“肉疼”

证券时报记者 程丹

昨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证监会、公安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资本市场财务造假综合惩防工作的意见》（下称《意见》），意在全面构建财务造假综合惩防新格局，推动监管力量攥紧拳头一起出击，形成合力，让财务造假者感到“肉疼”。

财务造假行为，是以损害多数人利益为代价，为少数人换取不义之财，是资本市场上的掠夺，是对普通投资者的侵害。近年来，证监会持续改进监管执法工作，一批重大典型案件得到惩处。最新披露的5起财务造假案件，证监会及时开出行政罚单，并从快移送公安机关，坚决刑事追责，必要时启动民事赔偿程序，这一系列动作体现了监管部门惩治财务造假的决心。但随着执法力度的加大，财务造假的隐蔽性、复杂性也日益凸显，不少案件中存在第三方配合造假等问题，惩处财务造假难度升级。要应对新情况、新问题，

就必须拿出新招、新解决方案，建立常态化长效化惩防财务造假的新机制。

打击财务造假，不仅要下大力气事后惩戒，还需要强化事前防范，打防并举，从源头防范造假发生。在财务报表上动手脚，让收入或者利润“大幅上升”，进而带来股价的攀升，这种低成本、收益高的做法看似让上市公司吃到了“甜头”，但说假话、做假账只能欺骗一时，最终伤害的还是企业自身发展，得不偿失。只有通过加强企业内部控制等公司治理监管，发挥审计委员会和独立反舞弊职能，压实中介机构责任等方式，让上市公司讲真话、做真账，严格按照规定信息披露，不触碰财务造假高压线，突出主业，做精专业，才能真正提高企业质量，在市场上立于不败之地。

打击财务造假，监管力量要形成合力。《意见》明确各方责任，在打击和遏制重点领域财务造假方面，证监会是重要监管力量；在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监管方面，财政部门挑大梁；在国

有资产出资人及有关企业监管方面，国资委是主力。金融监管部门则要督促金融机构加强对财务真实性的关注和审查，加强函证业务合规性的监督检查力度。地方政府需将财务真实性作为扶优限劣的重要依据，履行因财务造假问题引致风险的属地处置责任。各个部门任务被逐条分解，监管部门之间的沟通协作机制空前加强，目的就是形成监管合力，群策群力，形成各部门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监管格局。

健康的资本市场容不得违法行为扭曲价格信号，打击财务造假必须“长牙带刺”，有棱有角，用制度之网、监管之手破除造假“生态圈”，让各种“钻空子”的不法行为无所遁形，让造假者受到应有的惩罚。



## 央行与金融机构签订“借券”协议 规模数千亿

证券时报记者 贺觉渊

7月5日，证券时报记者从中国人民银行获悉，央行已与几家主要金融机构签订债券借入协议，已签协议的金融机构可供出借的中长期国债有数千亿元。央行将采用无固定期限、信用方式借入国债，且将视债券市场运行情况，持续借入并卖出国债。

从宣布“借券卖出”决定到签订债券借入协议，5天时间里，央行已推动卖出国债进入“实操”环节，再次释放央行决心维护债券市场稳健运行的信号。

此次金融机构可供出借的国债规模符合市场预期，多家券商研报指出，直接卖出规模较小的存量国债对市场影响有限，先通过向一级交易商“借券”扩大国债持仓规模再卖出，才能产生实质效果。

操作方式上，央行明确将采用无固定期限、信用方式借入国债，意味着借入并卖出的国债并不局限在某一期限品种。在民生证券固收首席谭逸鸣看来，央行“借券卖出”不仅是防范长债收益率过低风险，还将引导国债收益率曲线“保持正常向上倾斜”。

未来，央行还将根据债券市场运行情况，持续借入并卖出国债。有分析指出，央行在公开市场操作中逐步增加国债买卖，更多还是将其定位于基础货币投放渠道和流动性管理工具。未来央行对国债的操作既有买也有卖，并非单向操作。

## 私募信息披露规则明确 补短板促行业规范发展

证券时报记者 程丹

7月5日，证监会就《私募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和信息报送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下称《信披规定》）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信披规定》落实《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对私募基金信息披露和信息报送相关监管安排进行了进一步明确细化，是对私募基金行政监管规则体系的进一步补充完善。

具体来看，《信披规定》明确信息披露对象、披露内容、披露方式。明确私募基金托管人、私募基金服务机构在发现重大风险等情形时，向投资者披露信息和向基金业协会、证监会派出机构报告。鼓励私募基金管理人自主增加信息披露内容，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为投资者决策提供有用信息。

差异化信息披露方面，《信披规定》明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差异化的定期报告、临时报告要求和底层资产披露的特定安排。明确涉及未托管等情形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审计要求和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全面审计要求。明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人对基金净值等复核审查，以及发现特定风险情形下的投资者提示和报告要求。

《信披规定》明确私募基金管理人定期、临时和专项报送要求；明确私募基金管理人报送年度经营情况和经审计年度财务报告；明确建立信息披露和信息报送管理制度、加强未公开基金信息的管控、妥善保存有关文件资料等要求；明确私募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合伙人和实际控制人配合履行信息披露和信息报送义务。

记者了解到，后续中国证券基金业协会将对相关自律规则进行修订，作为《信披规定》的配套实施细则。

证监会召开资本市场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专题座谈会，吴清表示

## 进一步提高资本市场支持科技创新的包容性精准性

证券时报记者 程丹

证监会党委书记、主席吴清近日召开资本市场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专题座谈会。吴清指出，证监会将根据资本市场特点规律找准发力点和突破口，加快改革完善相关基础制度和机制，进一步提高资本市场支持科技创新的包容性和精准性，健全股、债、期等多层次市场体系，持续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

座谈会上，吴清与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等领域企业、机构

及专家学者代表深入交流，充分听取意见建议。大家认为，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是资本市场更好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着力点。资本市场具有分担创新风险、促进创新资本形成、优化资源配置等重要功能，要在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方面持续发力。坚持市场化法治化方向，进一步全面深化资本市场改革，健全资本市场功能，不断完善产品和服务体系，引导更多资源投向科技创新、绿色低碳、普惠民生等领域集聚。

吴清指出，今年以来，证监会认真贯彻落实

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重点围绕做好科技金融这篇文章，先后出台了“科创十六条”“科创板八条”等一系列政策文件，目前正在抓紧推进各项举措落实落地。同时，积极稳妥推动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等涉及资本市场的相关制度优化和产品创新。

吴清强调，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既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迫切需要，也是切实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的重要内容，资本市场责无旁贷。下一步，证监会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金融工作重要论述和全国科技大会精神，紧

紧围绕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坚持系统思维、守正创新、综合施策，根据资本市场特点规律找准发力点和突破口，加快改革完善相关基础制度和机制，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重点领域、薄弱环节提供更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进一步提高资本市场支持科技创新的包容性和精准性，多措并举活跃并购重组市场，推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更好发挥作用，健全股、债、期等多层次市场体系，持续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和中国式现代化建设。